

臺中市西屯區惠民段3地號飯店及辦公室新建工程

環境影響說明書

申請備查內容

(開發單位[✓]名稱、營業所[✓]或事務所[✓]地址)

開發單位：威爾斯物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

中華民國 108 年 6 月 25 日

一、開發單位之名稱及其營業所或事務所地址

(一) 開發單位名稱：威爾斯物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✓

(二) 營業所或事務所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區樂群二路 267 號 8 樓之 9 ✓

二、符合環境影響評估法施行細則第 36 條第 2 項情形、申請變更理由及內容

(一) 符合環境影響評估法施行細則第 36 條第 2 項之情形

1. 臺中市西屯區惠民段 3 地號飯店及辦公室新建工程環境影響說明書申請備查內容

(開發單位名稱、營業所或事務所地址變更)

本案係依據「臺中市西屯區惠民段 3 地號飯店及辦公室新建工程」(定稿本)第 1-1 頁提出開發單位名稱、營業所或事務所地址變更,開發單位名稱由原「興益發建設企業股份有限公司」變更為「威爾斯物業開發股份有限公司」,營業所或事務所地址由原「臺北市中山區樂群二路 267 號 8 樓之 1」變更為「臺北市中山區樂群二路 267 號 8 樓之 9」,變更符合第 37-1 條第 1 項第 1 款,依第 36 條第 2 項提出備查之內容,變更開發單位名稱、營業所或事務所地址。

(二) 申請變更理由及內容

1. 本案擬變更開發單位名稱、營業所或事務所地址,其申請變更理由及內容說明詳表 1 所示。

表 1 臺中市西屯區惠民段 3 地號飯店及辦公室新建工程環境影響說明書申請備查內容
(開發單位名稱、營業所或事務所地址變更)

變更項目	原環境影響說明書內容 (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108.4.3 中市環綜字第 1080034259 號)	本次備查內容	備查理由
開發單位 名稱	興益發建設企業股份有限 公司 (詳見原環境影響說明書 第 1-1 頁、第 2-1 頁、第 3-2 頁)	<u>威爾斯物業開發股份 有限公司</u>	因開發單位之名稱及營業 所或事務所地址變更,變更 符合第 37 條之 1 第 1 項依 第 36 條第 2 項提出備查之 內容。
營業所或 事務所地 址	臺北市中山區樂群二路 267 號 8 樓之 1 (詳見原環境影響說明書 第 1-1 頁、第 2-1 頁、第 3-2 頁)	<u>臺北市中山區樂群二 路 267 號 8 樓之 9</u>	

三、其他經主管機關指定之事項

無。